

证券代码：600581 证券简称：八一钢铁 公告编号：临 2017-042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控股股东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正在筹划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7 月 14 日、7 月 21 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和《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8、039）。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0），确定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预计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同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1）。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推进中，公司与控股股东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4 日